

# 中共浙江音乐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音党（2024）11号

## 中共浙江音乐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 2024年党政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单位、部门：

经研究，现将《浙江音乐学院2024年党政工作要点》予以印发。请结合实际，研究制订具体工作计划，并抓好推进落实工作。

中共浙江音乐学院委员会

2024年3月5日

# 浙江音乐学院 2024 年党政工作要点

2024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の深化之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也是实现学校“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2024 年学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推动“八八战略”走实走深，深化实施人才强校战略，研究部署全面加强高素质干部队伍、高水平师资队伍和高素养管理服务队伍建设，强力推进以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凝聚合力谋发展、奋发有为开新局，以变革性实践推动“高水平一流”音乐学院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和标志性成果，开辟高质量发展新领域新赛道，塑造赋能“两个先行”新动能新优势，以实干实绩献礼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华诞。

## 一、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着力筑牢思想根基

1.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层层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完善青年艺术家宣讲团机制，创新用党的科学理论武装青年的载体途径，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强化师生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

到“两个维护”。

2.推动基层党建提质增效。召开学校第一次党代会，深入实施“双建争先·提效创优”工程，扎实开展基层党建争先攀高行动，深入实施党建“四个融合”工程，扎实推进党建与教育事业、师生需求、属地党建相融合，与高校内部党建工作体系相融合，实施“政治铸魂、变革重塑、固本强基、清风润心”四大行动。深化党建双创工作，扎实推进全国、全省“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建设；优化健全校地、校企党建合作机制，深入推进“艺术村长”项目，助力艺术型未来乡村建设；进一步发挥高层次文化人才赋能作用，持续深化与永嘉、泰顺、三门等山区26县“文化特派团”结对服务；强化阵地建设，开展“党群服务周”系列活动，不断丰富党群服务中心内涵。

3.大力锻造高素质干部队伍。树立选人用人鲜明导向，适时启动中层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换届工作，选优配强中层干部队伍；推进学术干部试点，充分发挥学术干部在学术事务管理、学科专业建设、科研团队培养和创研平台打造等方面的作用；多措并举提升年轻干部综合素质，深入总结第一轮优秀年轻干部校内双向挂职锻炼经验，启动新一轮双向挂职锻炼；健全干部大监督工作机制，规范开展领导干部个人事项填报，加强干部兼职、因私出国（境）、经商办企业管理等，强化日常监管和结果运用，加大干部日常监督管理力度和关心帮扶。

4.加强意识形态和宣传工作。利用多种途径和方式，广泛开展校内外理论宣讲，打造浙音特色宣讲队伍品牌；加强校园阵地

管理，健全意识形态主体责任落实工作机制，加强网络评论员和学生宣传信息员队伍建设，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话语权，确保校园意识形态安全；加强校园新媒体平台矩阵建设，深化与各大主流媒体合作，进一步加大学校正面宣传报道，提升宣传实效；建成校园广播系统，充分发挥浙音之窗、党群服务中心等文化阵地作用，推进校园文化活动系列化、品牌化，进一步提升校园文化内涵。促进校园文明建设，提升师生员工文明素质。

5.深化“勤廉浙音”建设。以“五张责任清单”“三张清单”为抓手，推动学校党委和二级单位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深化运用“1+8+N”协同监督机制，推动形成有机贯通、整体联动的大监督格局；落实《关于深化“清廉浙音”建设的实施方案》，推动打造浙音特色“勤廉小单元”示范点；深入实施校内巡察、专项督查和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等工作，扎紧织密党风廉政监督网；举办第七届“清音廉律”主题文艺汇演，持续打造具有显著浙音辨识度的勤廉文化品牌。

6.推进统战和群团工作。加强党对统战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制定《浙江音乐学院民主党派组织发展工作规程》，建立二级院系统战工作定期报送机制；充分发挥归国华侨联合会、留学人员联谊会和各民主党派支部建言献策、凝聚人心作用，引导好、教育好、服务好留学归国人员和党外人士；扎实做好“双代会”换届工作，继续实施年度民生工程，办好民生实事，丰富教职工文体活动，打造“温暖浙音”，持续提升广大师生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健

全完善党建带团建工作机制，建强校、院系两级团学组织和团学干部队伍，丰富学生社团活动载体和内涵，着力培育一批团学工作特色品牌。

## 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7.持续深化本科教学改革。从选拔机制、全流程培养、动态评价等多方面着手，深入推进分类培养和叔同学院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改革，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深化“五大学院”新型表演学科专业人才培养机制改革与创新，加强与专业院团、行业机构协调联动，加快构建“五大学院”培养规范和教学标准，促进“五大学院”培养机制与日常教学体系有机融合；深化数字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丰富网络教学资源，进一步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紧跟人工智能科技发展趋势，强化与西湖大学等合作，推动人文理工类学科专业融合发展。持续抓好常规教学建设，开展教风学风专项行动，坚持人才培养根本，守住课堂教学底线。

8.大力推进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以5个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和3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为核心，进一步加大大一流专业、一流课程、一流教材建设投入力度，力争高质量通过一流本科专业中期检查和验收；围绕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加大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重大教学改革项目和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建设项目的培育扶持力度，积极培育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

9.持续提高研究生教育水平。深入推进艺术学学术学位、音乐和舞蹈专业学位研究生分类培养，完善学术和专业学位设置、

布局、规模和结构，建设高质量研究生教育体系；修订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开展新一轮研究生导师遴选工作，开展“我和导师”主题活动，构建良好导学关系，进一步强化导师主体责任；加快推进研究生课程与教材建设，优化学术和专业学位课程和教材体系分类论证、分类设置，加强课程与理论前沿、职业能力的有效衔接；做强做精“问乐”学术品牌，组织师生开展与国内外知名音乐学院学术交流，召开研究生论坛和学术研讨会。

10.着力提升思政工作能力和学生管理水平。以“关爱每一位学生健康成长”为主线，持续深化“三全五育”育人体系综合改革；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培育创建工作，提升思政理论课教学质量，统筹推进思政理论课教师队伍、辅导员队伍、导师队伍和班主任队伍建设。继续抓好学生爱校荣校教育、安全教育、纪律教育和文明修身教育，组织开展“开学第一课”等系列教育引导活动，持续擦亮“音乐厅里的思政课”品牌；深入推进课程思政、教师思政、专业思政一体化建设，定期组织召开课程思政建设分析会，完善“课程思政”教育教学体系，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精品课程和示范性团队；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推进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发展；实施就业资助“音才计划”，多形式开展各类招聘会，开展访企拓岗专项行动，促进学生实现更高质量升学和就业；实施创新创业“领音计划”，提高创新创业工作水平，争取在国家级、省级各类创新创业赛事上实现更大突破；实施“阳光护航”音乐疗愈计划，完善心理健康教育体系；深化体育教学改革，丰富各类体育俱乐部和公共体育赛事活动，加强体育文化

建设，增强学生参与体育锻炼的积极性、主动性，不断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和体质测试成绩，促进体测排名显著提升。深入推进招生改革，持续完善招考制度，强化招生宣传，不断提高生源质量。

11.认真做好合格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和师范类专业认证迎评工作。按照“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要求，认真做好合格评估反馈问题整改落实，进一步强化本科教学中心地位，健全完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认真做好音乐学（师范）、舞蹈学（师范）两个专业的教育部师范类专业认证迎评工作，力争高质量通过师范专业认证。

12.不断提升附属音乐学校办学能力和水平。稳妥推进附中教师专项招聘，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建立一支适应附中发展的高水平教师队伍；深化附中教学改革，推进“大教研室”工作机制建设，积极争取“3+4”中本一体化项目，持续完善“大中小”一体化人才培养体系；进一步提升文化课程教学水平，强化专业教学与艺术实践的有机融合；扎实推进“1+X”集团化合作办学，进一步打响附属音乐学校品牌。

### **三、全面深化创新发展，着力提升办学核心竞争力**

13.深入推进一流学科建设。以博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为牵引，成立博士点申报工作领导小组和专项工作组，对照《博士学位授权审核申请基本条件（2020版）》，进一步强化学科资源统筹，加大学科投入，着力提升学科建设能力和水平，为早日成为博士学位授权单位夯实基础。

14.加强科研艺创平台内涵建设。持续汇聚国内外学术资源，不断完善科研艺创平台研究课题、保障资源、制度体系和人才团队建设，推动平台规范化、系统化、内涵化发展，持续产出突破性、开创性成果，不断提高平台核心竞争力。建立重大平台扶持机制，重点支持数字音乐智能处理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沉浸声文旅部技术创新中心、歌剧学实验室等平台建设，认真做好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中期评估工作。

15.强化有组织的科研。紧密对接服务国家战略，聚焦中国式现代化、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中华文明探源工程等重大题材和浙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紧扣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建设浙江探索“十大行动”，以各科研平台为支撑，以学术前沿问题、重大理论创新问题和现实需求问题为重点，修订成果奖励办法，加大重大项目培育孵化力度，力争在国家社科基金、国家艺术基金等领域继续取得新成果；加强学术品牌建设，精心谋划和组织第三届“学术季”系列高层次学术交流活动，浓厚校园学术氛围，提升学校学科引领力和学术影响力；加强《音乐文化研究》期刊建设，突出办刊特色，进一步优化期刊栏目设置，注重选题设计和策划，壮大特约专家队伍，加大对外宣传，加快推进期刊数字化出版，不断提升办刊质量和水平。

16.增强艺术创演品牌影响力。制定《重大文艺精品创作实施方案》，优化完善文艺精品创作机制，进一步整合各方创作资源，围绕新中国成立75周年，“重要窗口”、共同富裕示范区等重大主题，推进重大题材创作工作，推出1-2部具有较高艺术水准和广

泛社会影响力的重大文艺精品力作，力争在全国“五个一工程”奖、“不一样的花火”原创歌曲创作征集、首届“之江潮”文化奖等评选中取得佳绩；继续做好《宋韵·华章》《李清照》《渔老大》等一批现有原创剧目提升巡演工作，着力打造一批富有浙音特色的优秀经典剧目；以“诗画江南、活力浙江”为主题，持续推进“唱响浙江”主题歌曲创作，着力创作、征集一批突显时代特色、彰显浙江精神，能被人民群众广泛传唱的优秀主题歌曲；不断扩大杭州现代音乐节、国际钢琴艺术节、中国美丽乡村音乐节、国乐艺术节、国际室内乐音乐节、浙江国际电影音乐节、杭州国际电子音乐节等系列品牌艺术活动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出台《委约创作管理办法（试行）》，发布创作指南，委约创作一批优秀创作作品；加强民族室内乐团、室内管弦乐团建设，健全完善乐团管理体制机制，切实推进两大乐团的职业化、专业化发展。

#### **四、全面实施“人才强校”战略，着力建设一流人才队伍**

17.全面加强“三支队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加快构建人才引领学校高质量内涵式发展的战略格局，全面加强高素质干部队伍、高水平师资队伍、高素养管理服务队伍建设，深入实施“四大专项”行动计划。牢固树立“抓人才就是抓发展”的思维，紧扣学科发展需求靶向，以实施《浙江省新时代文化和旅游人才队伍建设行动计划（2024-2026年）》为抓手，大力推进文化英才引育行动，主动聚合全球人才，精准引进具有较大影响力的艺术领军人才和具有突出专业能力、获得国际国内艺术赛事大奖的骨干人才。进一步加大海外引才力度，充分发挥

归国华侨联合会、留学人员联谊会、海外引才工作站和引才大使作用，多途径引进海外优秀人才。

18.持续优化人才发展和服务机制。深入实施“尽善学者”“青年英才”等人才工程和计划，分层分类加大人才资助培育力度，引导激励教师积极申报国家级、省部级人才项目；启动“国际化师资培养计划”，选聘优秀中青年教师出国研修；深入推进教师分类评价改革，修订完善职称评聘制度，探索教学、科研、创表成果等效评价，实现教师分类培养、分类评价；做好第三轮全员岗位聘任工作，实施教师聘期考核，构建适应学校发展需要，以激励为导向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建立健全从招聘、管理、使用、考核等全链条工作闭环，深入推进优秀教职工选树和宣传报道；充分发挥关工委作用，进一步加强与退休教职工的联系与沟通，制度化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切实为退休教职工多办实事、多送温暖。

## **五、全面推进合作交流，着力构筑开放办学新格局**

19.深化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坚持走出去、引进来，全面推进与国际知名音乐艺术院校的全方位交流与合作，推动与匈牙利罗兰大学合作举办音乐硕士学位教育项目落地，在罗兰大学设立“中国音乐文化中心”，积极探索与国外知名院校举办非独立法人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充分发挥省国际人文交流基地作用，邀请100名以上国外以及港澳台青年来校交流；实施出国境“双百”计划，选派100名以上学生出国境交流学习一学期以上，选派100名以上师生短期出国境开展学术和文化交流；积极参与第二届良渚论

坛、“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承办开幕式音乐会、中外音乐家对话等系列活动，设置发布有影响力的数字音乐奖项，做优做强“中国-中东欧国家音乐院校联盟”建设，开展室内乐创作比赛、爵士大乐队交流演出活动，进一步加强与成员院校间的交流互访；实施“看中国，‘一带一路’国家青年音乐计划”，邀请“一带一路”国家青年来中国交流学习音乐，助力国家“一带一路”倡议。

20.全面服务浙江社会经济发展和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深入实施“文艺赋美”工程，积极参与省“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打造和“人文乡村”建设，持续打响“相约浙音”周末音乐会和城市阳台音乐会、文艺轻骑兵等音乐品牌，以艺术服务助力共同富裕；探索校地合作新模式，与1-2个省内设区市签订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做好与淳安县等结对帮扶工作，推动山区26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强化与行业龙头企业、头部企业的全维度协同创新，推动科研成果在重大产业领域的有效应用，促进成果转化量质齐升，助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完善新型智库建设格局，打造高端“行业智库”，围绕浙江实施“八八战略”“重要窗口”建设、推进“两个先行”、打造文化强省、促进文旅融合等重大战略部署，提升资政建言水平；进一步扩大成人学历教育社会效应，充分发挥文化和旅游部浙江培训基地品牌优势，做大做强文化管理干部培训、中小学音乐师资培训等培训项目，扩大社会艺术水平等级考试和“浙音”青少年音乐艺术赛事、展演活动的社会知名度，推动继续教育事业量质齐飞；完善数字化校友管理系统，推动校友联络工作常态化，举办浙音校友艺术季特色活动，擦亮“永远的浙音人”校

友品牌；发展壮大教育基金会，积极争取各类社会资源捐资，助力学校事业发展。

## 六、全面深化改革攻坚，着力健全现代大学治理体系

21.深化校内管理体制变革。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依法治校，健全以大学章程为基本框架的办学运行机制和责任体系，规范各类权力运行，强化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加强师生法治教育；健全学术治理架构，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科建设、教师评聘、教学指导、科学研究、学术道德等方面的作用；结合新一轮岗位聘任新要求，开展机构改革和调整的可行性研究；不断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和“比学赶超”月晾晒机制，贯通日常考核、年度考核、专项考核和任期考核，修订考核评价办法，构建考核主体全覆盖、分层分类相协调、定性定量相结合、约束激励共发力，分类清晰、科学有效的考核评价体系；探索推行院系二级管理机制，逐步扩大院系学术、人事、财务、资源配置自主权，突出院系的办学主体地位，增强办学活力，激发事业发展的内生动力；持续推进校企改革，健全完善资产经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全面提升资产经营公司校内服务保障和市场化运营能力，不断提高经营业绩和营业利润。

22.纵深推进数字化改革。加强完善大数据建设应用，以推进教育部数据共享应用试点高校、省技术赋能智慧教育试点校建设为契机，提升数据中心支撑能力，推进数据治理，拓展数据服务，促进场景融通，推动数字化改革赋能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持续推进“学在浙音”数字化体系建设应用，加强音乐教

学资源的建设和利用；全面深化“智慧浙音”提效升级，迭代完善“掌上浙音”等协同办公系统，打破条块分割，强化工作协同，放大整体效能，以数字化改革引领学校系统性变革；加强校园网络核心业务支撑能力，提高带宽利用率，增强校园无线流量吞吐能力，实现校内业务系统应接尽接，为师生搭建更丰富的场景应用。

23.筑牢校园安全稳定坚实防线。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提高政治敏锐性，守牢政治安全底线。深化校园安全组织体系建设，健全网格化管理和安全责任落实机制，完善考核评价和责任追究机制，层层压实安全工作责任；加大消防安全、食品安全等重点领域的隐患排查化解和硬件设施投入；探索分层分类全覆盖安全教育模式，推进安全教育进教材、进课堂、进学分，提升安全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保密宣传教育，筑牢保密防线，依法稳妥处理信访、化解矛盾纠纷。积极申报5A级“平安校园”。

24.强化综合支撑保障。多渠道筹集办学资金，确保收入持续稳步增长；严格规范支出管理，加强校内预算统筹与管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健全内部审计工作机制，扩大审计监督覆盖面，扎实做好经济责任、工程项目、科研项目及财务专项审计工作；实施房产数字化管理，扎实推进教学场所和琴房共享机制，强化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推进大件乐器和仪器设备共享使用；加强规范采购管理，提高政府采购执行效率；加强图书馆建设，建成视听体验馆，丰富馆藏资源；深化绿色学校建设，推进节能降耗和水电管理数字化平台升级优化；加强校园修缮工程管理，建设项目管理信息化平台；优化后勤综合服务

平台，强化员工队伍建设，提升后勤服务质量和效能。

附件：2024年党政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 附件

## 2024 年党政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序号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参与（配合）单位
1	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	组织部 宣传部	各二级党组织 各单位、部门
2	召开学校第一次党代会。	组织部	各二级党组织 各单位、部门
3	深入实施“双建争先·提效创优”工程，扎实开展基层党建争先攀高行动，深入实施党建“四个融合”工程。	组织部	各二级党组织
4	深入推进“艺术村长”项目，持续深化与永嘉、泰顺、三门等山区 26 县“文化特派团”结对服务。	组织部	各二级党组织
5	启动实施中层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换届工作。	组织部	
6	启动实施新一轮优秀年轻干部校内双向挂职。	组织部	
7	重点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 75 周年等重大事件和重要时间节点，做好系列主题宣传活动。	宣传部	各单位、部门
8	制订出台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	纪检监察室	各二级党组织
9	启动实施 2024 年校内巡察计划。	纪检监察室	相关单位、部门
10	启动实施新一轮中层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和专项审计等工作。	审计处	相关单位、部门
11	制定《浙江音乐学院民主党派组织发展工作规》，建立二级院系统战工作定期报送机制。	统战部	各院系
12	扎实做好“双代会”换届工作。	工会	
13	建强校、院系两级团学组织和团学干部队伍，丰富学生社团活动载体和内涵，着力培育一批团学工作特色品牌。	团委	各二级团组织 and 研究生会、学生会
14	深入推进课程思政、教师思政、专业思政一体化建设，定期组织召开课程思政建设分析会，完善“课程思政”教育教学体系，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精品课程和示范性团队。	宣传部	人事处、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务处
15	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持续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教育月和先进典型示范宣传等系列活动。	教师工作部	各院系

16	实施就业资助“音才计划”，创新创业“领音计划”，“阳光护航”音乐疗愈计划，促进大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学工部 研工部	各院系
17	持续优化教风学风，开展教风学风专项行动。	教务处、学工部、研工部	各院系
18	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紧跟人工智能科技发展趋势，强化与西湖大学等合作，推动人文理工类学科专业融合发展。	教务处	相关院系
19	认真做好合格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和师范类专业认证迎评工作，力争高质量通过师范专业认证。	教务处	各院系
20	持续加强现有3个国家级、5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建设，明确专业负责人，加强一流课程、一流教材建设，确保顺利通过中期检查和结项验收。	教务处	相关院系
21	加大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重大教学改革项目和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建设项目的培育扶持力度，积极培育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	教务处	各院系
22	持续深化“五大学院”培养机制，进一步加强“五大学院”和本科教育融合发展；深化拔尖人才改革，进一步优化培养机制。	教务处	“五大学院”、各院系
23	丰富校园体育文化，不断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和体质测试成绩，促进体测排名显著提升。	人文社科部	各院系
24	深入推进招生改革，持续完善招考制度，强化招生宣传，不断提高生源质量。	招生办公室、研究生处	各院系
25	对标2022年新版《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依照学位点新布局，系统调整研究生培养方案。	研究生处	各院系
26	修订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开展新一轮研究生导师遴选工作。	研究生处	各院系
27	加快推进研究生各类项目建设，重点推进核心课程建设，做强做精“问乐”研究生学术课程品牌，强化院所平台协同机制。	研究生处	各院系
28	组织“CHIME国际学术研讨会”和“长三角音乐院校研究生学术论坛”。	研究生处	各院系
29	推进“大教研室”教学机制，积极争取“3+4”中本一体化项目，持续完善“大中小”一体化人才培养体系，扎实推进“1+X”集团化合作办学，进一步打响附属音乐学校品牌。	附属音乐学校	相关职能部门
30	成立博士点申报工作领导小组和专项工作组，深入推进博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	发展规划处	研究生处、各院系

31	修订成果奖励办法，加大重大项目培育孵化力度，力争在国家社科基金、国家艺术基金等领域继续取得新成果。	科研处	
32	深化“四所两院一实验室”校级科研平台体系建设，推动各科研平台内涵化发展。	科研处	各校级科研平台 各院系
33	认真做好数字音乐智能处理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中期评估工作。	科研处	音乐工程系
34	精心谋划和组织第三届“学术季”系列高层次学术交流活动。	科研处	各院系
35	稳步提升《音乐文化研究》期刊的学术竞争力和学术影响力。	《音乐文化研究》编辑部	
36	制定《重大文艺精品创作实施方案》，推进重大题材创作，推出 1-2 部具有较高艺术水准和广泛社会影响力的重大文艺精品力作，力争在全国“五个一工程”奖、全省原创歌曲创作、首届“之江潮”文化奖等评选中取得佳绩。	艺术处	各院系
37	积极推进“杭州现代音乐节”等艺术品牌工程，做好《宋韵·华章》《李清照》《渔老大》等一批现有原创剧目提升巡演工作。	艺术处	各院系
38	在罗兰大学设立“中国音乐文化中心”，积极探索举办非独立法人中外合作办学机构。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相关院系
39	邀请 100 名以上国外以及港澳台青年来校交流；选派 100 名以上学生出境交流学习选派 100 名以上师生短期出境开展学术和文化交流。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各院系
40	积极参与第二届良渚论坛，承办开幕式音乐会，中外音乐家对话系列活动。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艺术处、相关院系
41	积极参与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设置有影响力的数字音乐奖项。	音乐工程系	社会合作中心
42	实施“看中国，‘一带一路’国家青年音乐计划”	宣传部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艺术处、相关院系
43	深化推进与地方政府、企业已签约项目的落地，做精做实一批产教融合项目；完善数字化校友管理系统，推动校友联络工作常态化。	社会合作中心	相关部门和院系
44	深入实施“文艺赋美”工程，积极参与省“15 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打造和“人文乡村”建设，持续打响“相约浙音”周末音乐会和城市阳台音乐会、文艺轻骑兵等音乐品牌，推进校内艺术资源向社会公众开放。	艺术处	团委、乐典公司、 各院系
45	进一步扩大成人学历教育社会效应，推动继续教育事业量质齐飞。	继续教育学院	社会合作中心

46	修订综合考核评价办法,不断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和“比学赶超”月晾晒机制。	办公室 信息技术中心	各职能部门
47	全面加强“三支队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全面加强高素质干部队伍、高水平师资队伍、管理服务队伍建设,制定工作方案,深入实施“五大专项”行动计划。	组织部	人事处
48	做好第三轮全员岗位聘任工作,实施教师聘期考核。	人事处	各部门、各院系
49	深化推进教师分类评价改革,修订完善教师考核评价和职称评聘制度。	人事处	
50	加强完善大数据建设应用,推动数字化改革赋能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持续推进“学在浙音”数字化体系建设应用,全面深化“智慧浙音”提效升级。	信息技术中心	各职能部门
51	严格规范支出管理,加强校内预算统筹与管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计划财务处	
52	建成图书馆音像视听室,持续丰富馆藏资源。	图书馆	
53	实施房产数字化管理,扎实推进教学场所和琴房共享机制,强化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推进大件乐器和仪器设备共享使用。	资产与设备管理处	
54	全面提升资产经营公司校内服务保障和市场化运营能力,不断提高经营业绩和营业利润。	乐典公司	资产与设备管理处
55	优化后勤服务保障和校园安全管理运行机制,深入推进网格化综合治理体系建设,积极申报5A级“平安校园”。	后勤与校园安全处	